

关于旗下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调整申购赎回资金交收安排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5 年 6 月 5 日起对旗下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调整申购赎回资金交收安排，并对基金合同和《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 D 类基金份额

自 2025 年 6 月 5 日起，本基金新增 D 类基金份额并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基金代码：024508）。D 类基金份额的初始基金份额净值参考当日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与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E 类基金份额或 D 类基金份额相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收取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E 类基金份额、D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一）基金份额的相关费用

1、本基金 A 类、C 类、D 类和 E 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

2、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D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设置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 万	0.80%
50 万≤M<200 万	0.50%

200 万 \leq M<500 万	0.30%
M \geq 500 万	1000 元/笔

(注：M：申购金额；单位：元)

3、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其他投资者所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设置如下：

持续持有期 (Y)	赎回费率
Y<7 天	1.50%
Y \geq 7 天	0

4、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用。

(二) 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

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数额限制一致。

(三) 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以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为准。

二、调整申购赎回资金交收安排

申购、赎回、转换本基金的资金清算时间由“T+2 日”修改为“约定的清算交收日”，具体修订内容见附件。

三、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为确保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调整申购赎回资金交收安排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根据实际情况更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信息，具体修订内容见附件。

本次本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调整申购赎回资金交收安排、更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信息，并据此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作出的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也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及

托管协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作相应调整。

投资者可访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调整申购赎回资金交收安排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和本金安全。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上述基金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基金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五日

附件：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二部分 释义	51、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但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	51、A类基金份额、 D类基金份额 ：指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但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 D类份额 ”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p>六、基金份额的类别设置</p> <p>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等费率收费差异，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本基金基金份额类别包括A类、C类和E类。A类基金份额是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但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C类、E类基金份额是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p>	<p>六、基金份额的类别设置</p> <p>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等费率收费差异，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本基金基金份额类别包括A类、C类、D类和E类。A类、D类基金份额是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但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C类、E类基金份额是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p>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p>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p> <p>...</p> <p>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p>	<p>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p> <p>...</p> <p>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p>
	<p>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p> <p>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p>	<p>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p> <p>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p>

《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p>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p> <p>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p> <p>...</p> <p>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份额、C类份额和E类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p> <p>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本基金C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p> <p>...</p> <p>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各类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p> <p>...</p> <p>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p> <p>...</p> <p>(2)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区别处理。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p>	<p>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p> <p>...</p> <p>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p> <p>...</p> <p>(2)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区别处理。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p>

《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p>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部分延期赎回不受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p> <p>...</p>	<p>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部分延期赎回不受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p> <p>...</p>
<p>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p>	<p>一、基金管理人</p> <p>(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p> <p>名称：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p> <p>二、基金托管人</p> <p>(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p> <p>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p> <p>...</p> <p>(8) 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p>	<p>一、基金管理人</p> <p>(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p> <p>名称：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16号19层</p> <p>二、基金托管人</p> <p>(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p> <p>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p> <p>...</p> <p>(8) 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p>
<p>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p>	<p>3、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0%。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年费率计提，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E 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p>	<p>3、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0%。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年费率计提，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E 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p>

《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费 E 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费 E 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p>(二) 基金净值信息</p> <p>《基金合同》生效后,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 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 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 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二) 基金净值信息</p> <p>《基金合同》生效后,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 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 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 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9 层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银城路 16 号 19 层
第一条 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1.1 基金管理人: 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9 层 ……	1.1 基金管理人: 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银城路 16 号 19 层 ……
第三条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监督和核查	3.2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业务进行监督和核查的有关措施: 3.2.1 基金托管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3.2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业务进行监督和核查的有关措施: 3.2.1 基金托管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 各类 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p>第四条 基金管理人 对基金托管人的业务核 查</p>	<p>4.1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证券账户等投资所需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p>	<p>4.1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证券账户等投资所需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p>
<p>第七条 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p>	<p>7.4.3 基金的资金清算</p> <p>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每日按照托管账户应收资金与应付资金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p> <p>如果当日基金为净应收款，基金托管人应在 T+2 日 15:00 之前查收资金是否到账，对于未准时到账的资金，基金托管人应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划付。如果当日基金为净应付款，基金托管人应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指令在 T+2 日内进行划付。对于未准时划付的资金，基金管理人应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划付。因基金托管专户没有足够的资金，导致基金托管人不能按时拨付，基金托管人应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p>	<p>7.4.3 基金的资金清算</p> <p>基金托管账户与“基金清算账户”间的资金结算遵循“全额清算、净额交收”的原则，每日按照托管账户应收资金与应付资金的差额来确定托管账户净应收额或净应付额，以此确定资金交收额。</p> <p>如果当日基金为净应收款，基金托管人应在 约定的清算交收日 15:00 之前查收资金是否到账，对于未准时到账的资金，基金托管人应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划付。如果当日基金为净应付款，基金托管人应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指令在 约定的清算交收日 内进行划付。对于未准时划付的资金，基金管理人应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划付。因基金托管专户没有足够的资金，导致基金托管人不能按时拨付，基金托管人应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p>
<p>第八条 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p>	<p>8.1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的时间和程序</p> <p>8.1.1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价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指计算日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计算日各类基金份额总份额后的数值。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8.1.2 基金管理人应每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估值原则应符合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净值信息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份额</p>	<p>8.1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的时间和程序</p> <p>8.1.1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价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指计算日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计算日各类基金份额总份额后的数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8.1.2 基金管理人应每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估值原则应符合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净值信息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托管人。</p>

《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净值并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后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	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后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
第十一条 基金费用	11.3 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0%。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年费率计提，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E 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资产净值 ……	11.3 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和 D 类基金份额 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0%。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年费率计提，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E 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资产净值 ……